重大行政决策起草说明

为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的部署要求，

根据《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实际，制定《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制定依据说明

根据《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结合实际，制定《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二、制定过程说明

（一）起草情况说明。2020年10月份开始，开发区公共卫生中心在前期充分调研的基础上，以相关文件为依据，牵头起草完成了《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征求意见稿）。

（二）协调情况。2021年1月26日开始，向各个部门征求意见。收到组织人力社保局、经济发展局、财政局、建设局、审计局、城市更新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及各乡镇（街道）等部门的反馈意见，同时采纳了反馈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

（三）专家论证和集体讨论程序。《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于2021年2月25日上报社发局党委会集体讨论，邀请市卫健委规财处领导专家论证。

（四）公开征求意见情况。《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已在线下和线上征求了各医疗单位、开发区各相关部门、乡镇（街道）和市卫健委等意见。

（五）社会风险评估情况。《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12月28日完成了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报告备案（开发政法风评（2021）57号）。

三、文件主要内容

本《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紧扣开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忠实践行“八八战略”，聚焦“重要窗口”新目标、新定位，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以全方位、全周期保障生命健康为出发点。主要包括了开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谋划“十四五”规划总体目标和18项具体指标，以及各指标2025年目标值。谋划了九个方面30项具体工作任务。重点打造四大体系、两个平台、两个战略。具体以文件内容撰写。

四、施行日期说明本《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自2022年2月1日起实施。

(联系人：贾红旦 联系电话：13757987345)

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社会发展局

2022年9月27日